

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中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收到哈密市伊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来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，确认公司为“哈密市伊州区西部片区新建核心区中心景观轴建设 PPP 项目”和“哈密市伊州区西区道路建设 PPP 项目（三标段）”的中标单位。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刊登了《关于项目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》。

一、 中标项目及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哈密市伊州区西部片区新建核心区中心景观轴建设 PPP 项目

1. 投资额：15,000 万元
2. 项目合作期限内资本金内部收益率：6%
3. 建设模式：BOT（建设-运营-移交）
4. 建设及运营期限：建设期 1 年，运营期 9 年
5. 项目业主：哈密市伊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（二）哈密市伊州区西区道路建设 PPP 项目（三标段）

1. 投资额：15,500 万元
2. 项目合作期限内资本金内部收益率：5.9%
3. 建设模式：BOT（建设-运营-移交）
4. 建设及运营期限：建设期 1 年，运营期 9 年
5. 项目业主：哈密市伊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上述项目业主均为哈密市伊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公司与哈密市伊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未承接该招标人项目。

二、项目中标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

中标上述项目将对公司 2016 年度及以后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公司尚未与上述项目业主正式签订合同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具体内容待合同签订后另行公告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